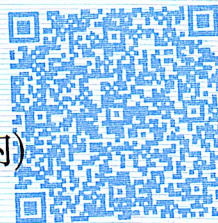




植物检疫证书 (省内)



林草检字: 闽N⁰ 00999509

调运单位 (个人)	名称(姓名)	莆田市城厢区城建白蚁防治技术有限公司				
	地址	莆田市城厢区筱塘南街587号				
	承办人	姓名	陈远杭	手机/座机	13799604430	
		身份证号码	350321*****2239			
收货单位 (个人)	名称(姓名)	玖龙纸业(泉州)有限公司				
	地址	泉州市台商投资区张坂镇门头村门头街540号				
	联系人	姓名	张国宝	手机/座机	18088259999	
		身份证号码	350481*****3037			
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		泉州市鲤城区常泰山场				
运输工具		汽车(闽B55893)				
运输起迄		自 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		至 福建省泉州市泉州台商投资区		
有效期限		自 贰零贰年 捌月 拾日		至 贰零贰年 捌月 拾日		
植物名称	品名(或材种)	规格	单位	数量	包装	备注
松木统片	松木	统片	吨	22	散装	
签发意见: 上列调运的植物或植物产品, 经(<u>除害处理</u>), 未发现全国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和本省(区、市)补充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, 同意调运。						
				签发机关(植物检疫专用章)		
检疫员(签名) <u>李德报</u>			签证日期 2023 年 08 月 07 日			

第二联 随货同行

注: 1. 本证一式两联, 第一联存签证机关, 第二联随货同行, 由收货单位(人)保存2年备查; 2. 本证无调出地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和植物检疫员签名无效; 3. 本证转让、涂改和重复使用无效; 4. 一车(船)一证, 货证相符, 全程有效; 5. “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”中植物来源需注明产地, 植物产品来源需注明加工地。